

附表 1-2：本方案實施後貪瀆案件偵辦成果統計表【累計 92 個月】

105 年 5 月至 112 年 12 月肅貪成效（累計 92 個月）			
項 目	數 據		
起訴件數	2,366 件		
起訴對象身分類別	高層公務員	313 人次	合計 6,699 人次
	中層公務員	1,074 人次	
	基層公務員	1,633 人次	
	民意代表	268 人次	
	民衆	3,411 人次	
起訴案件貪瀆金額	46 億 7,915 萬 3,106 元		